

附件 3

##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护林员工资

县级项目主管部门：(公章)

填报人姓名：彭喜方

联系电话：6693968

填报日期：2023 年 6 月 12 日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### (一) 项目基本情况。

2022 年我局发放补贴的护林员 699 人，护林员的补助待遇由上级资金及县财政统筹解决，财政预算资金 1006.56 万元主要用于弥补巡护工资和人身意外保险，其中 409.786 万元为县级项目补助资金。按年度 14400 元/人待遇发放（含人身意外险 300 元/人），县林业局加强对全县护林员的监督管理，每年均下发文件到各镇（场），要求各镇（场）做好护林员聘用及管理工作，护林员实行镇聘镇管镇培训镇使用，每年一选聘。各镇（场）都能把政治觉悟高、身体健康、遵纪守法、热爱护林防火工作、户口在本地的村民选聘到护林员队伍，签订管护责任协议，落实护林员职责，并实行网格化管理，各镇（场）每年完成护林员聘用后，将聘用合同和花名册报县林业局备案。

### (二) 项目决策情况。

2021 年 10 月 15 日县政府常务会议决定在原聘专职护林员 499 人基础上，增加聘请 200 名专职护林员。防火期工资为 1800 元/人·月（时间为当年 10 月至次年 4 月）非防火期工资 300 元/人·月（时间为 5 月至 9 月）。护林员意外人身保险保费 300 元/人·年。

全县每年共需发放护林员共 1006.56 万元。由于护林员兼职改专职之前，县级负担已列入财政预算，历年预算金额为 121.786 万元用于发放护林员工资，本年度县政府常务会议决定，同意原有补助基础上追加 288 万元，合共县级需负担护林员工资及补助 409.786 万元。

### （三）绩效目标。

总体目标：实现“山有人管、林有人护、火有人防、责有人担”的总体要求，更好保障我县森林资源安全，优化生态环境，巩固林长制成果。

阶段目标：落实护林员职责，并实行网格化管理，各司其职，人定其责，负责全县的森林防火和林业生态保护工作，按时发放护林员工资。

## 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丰顺县护林员队伍建设资金经费 409.786 万元，已支出 377.46 万元。资金到位率 100%，执行率 92.11%。做到专款专用，及时发放人员工资、不存在挤占、挪用，充分发挥财政预算资金的作用。丰顺县护林员队伍建设资金经费 409.786 万元，32.326 万元未支出，资金到位率 100%，未执行率 7.89%，原因其中 32.326 万元因年度结转被财政收回，所以暂未支出。

### 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项目自评总体评分 100 分，绩效等级为优，达成年度绩效评价等级指标。

### 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#### （一）决策分析

##### 1.项目立项情况。

##### （1）论证决策。

《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》（十五届 63 次会议[2021]12 号）；

##### （2）目标设置。

依据相关文件要求目标设置完整；

##### （3）保障措施。

按照《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》（十五届 63 次会议[2021]12 号）文件精神，有序开展工作。

##### 2.资金落实情况。

##### （1）资金到位。

丰顺县护林员队伍建设资金经费 409.786 万元，资金到位率 100%。

##### （2）资金分配。

丰顺县护林员队伍建设资金经费 409.786 万元，32.326 万元未

支出，资金到位率 100%，未执行率 7.89%，原因其中 32.326 万元因年度结转被财政收回，所以暂未支出。

## **(二) 管理分析**

### **1. 资金管理。**

#### **(1) 资金支付。**

丰顺县护林员队伍建设资金经费 409.786 万元，其中 32.326 万元因年度结转被财政收回，支付率为 92.11%。

#### **(2) 支出规范性。**

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，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，符合资金管理、费用标准、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。

### **2. 事项管理。**

#### **(1) 实施程序。**

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，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。

#### **(2) 管理情况。**

项目实施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，项目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、监控。

## **(三) 产出分析**

### **1. 经济性。**

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，实际支出

未超过预算计划。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，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，项目实施的成本（包括工程造价、物品采购单价、人员经费等）属于合理范围。

## 2.效率性。

有序按照申报程序，按时按质得到有效支付。

### **（四）效益实现度分析**

## 1.效果性。

保障我县护林员队伍得到有效运转，维持了我县护林员队伍的有效建设。

## 2.公平性

我县护林员工资得到100%发放，体现了公平性。

## 五、主要绩效。

总体目标：实现“山有人管、林有人护、火有人防、责有人担”的总体要求，更好保障我县森林资源安全，优化生态环境，巩固林长制成果。

阶段目标：落实护林员职责，并实行网格化管理，各司其职，人定其责，负责全县的森林防火和林业生态保护工作，按时发放护林员工资。

## 六、存在问题。

项目资金太少。护林员是森林防火工作的前沿哨兵，承担着防火宣传、日常巡护、消除森林火灾隐患等重要职责。按照上级关于林长制管理规定，落实每3000—5000亩林地（我县林地面积约340万亩）配备一名护林员的要求，总人数达到699人，按照县级项目资金409.786万元来发放补贴的话，人年均2286.6元/人，待遇偏低，护林员的实际工作量与其工资待遇不相符。为了解决这一问题县财政统筹解决了部分资金，但是对于丰顺县来说这一笔资金负担过于大。

## 七、下一步工作计划。

1. 加强信息化应用，实现智能管理。加强护林员管理，应用护林员APP系统管理护林员。系统能详细记录护林员出勤情况、巡护时间、巡护路线，实现护林工作规范化、信息化、可视化，使考核管理有章可循。

### 2. 加强业务培训，提升问题处置能力

不拘泥形式，各乡镇林业站要开展专题培训、利用微信开展短视频线上培训、进入巡护区域进行现场实操培训等手段，培训林业法律法规、工作岗位职责、林草有害生物测报、野生动物救护、林

草火情火险测报、个人安全防护等多个方面，全方位提升护林员处理问题的能力。